



主題：《變性學生支持指南》

本指南針對需要解決的共同關注問題提供輔助方案，為變性學生和學校社區提供適當支持。這些指南旨在為學校提供基本指導。它們並未涵蓋出現的每壹種情況。其目的是為學校提供即時指導，為所有學生營造壹個安全有利的學習環境，並讓學校管理人員了解最佳實踐方法，以便應對出現的情況。

變性學生的需求可能高度個性化，取決於每個學生的具體情況。每名學生的需求應根據具體情況進行評估，可以通過與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如適用）會談得以實現。學校工作人員應該讓學生自己主導認定並表達自己的性別認同，並應關注學生在性別認同和表達方面的隱私權和保密權。

關鍵術語定義

「**出生指定性別**」指某人出生時指定的性別，通常是「男性」或「女性」。

「**性別**」指壹整套社會、心理和情感特征，受社會期望影響，將壹個人分為女性、男性或其他。

「**性別表達**」指壹個人向他人表示或表達其性別的方式，壹般指行為、衣著、發型、活動、聲音或舉止。

「**性別認同**」指壹個人內心深處對自身性別（男性、女性或其他）的感覺，無論此類與性別有關的認同是否與其生理性別或出生時的指定性別相壹致。**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性別認同。**

「**不確定性別**」指所顯示的性別或性別表達方式與出生指定性別通常的表達方式不同。壹個人的性別表達方式可能不同於定型期望的男性和女性「應有」的樣貌或行為。**不確定性別與變性人並非同義；不是所有的不確定性別學生都是變性人身份。**

「**性**」指用來將壹個人分類為男性或女性的染色體、激素和解剖學特征。

「**變性人**」指性別認同與出生指定性別不同的個人。「**變性人**」不同於「**同性戀**」。

「轉換」指變性人開始以其個人認同性別生活的過程，通常包括著裝風格改變、選擇新名字、要求人們使用正確的代詞，以及可能的激素治療和手術。

背景

最近，越來越多的學生願意在學校展示他們的變性人身份，並要求獲得支持。此外，越來越多的家長要求學校意識到其變性子女的需求，並為之提供便利。對許多學生來說，學校被視為真實表達的安全場所。因此，確定我們學生最適合什麼至關重要，這些學生包括變性人身份的學生以及非變性人身份的學生。

雖然變性學生問題已經成為教育領域的首要問題，而且許多司法管轄區（包括 Hawai'i）已經部署了相關指南為變性學生提供支持，但記住這些學生仍然面臨著許多障礙至關重要。「男同性戀、女同性戀、異性戀教育網絡」（「GLSEN」）每兩年進行壹次全國學校環境問卷調查，重點是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和變性學生的教育體驗。GLSEN 的《2013 年全國學校環境問卷調查》發現，過去壹個月內，學校內經歷過 LGBT 相關歧視的 LGBT 學生不上學的可能性是同齡人的三倍，而且 GPA 低於同齡人、自我評價較低、抑郁程度高於同齡人。¹ 針對變性學生的歧視示範包括，但不限於，禁止使用喜歡的姓名和代稱，以及要求他們使用出生指定性別的洗手間/更衣室。²

在學生健康發展方面，學校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我們必須不斷與所有學生及其家庭進行通力合作。

¹ Kosciw, J. G. Graytak, E. A., Palmer · N. A. & Bosen · M. J. (2014) 。 2013 年全國學校環境問卷調查：我國學校內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及變性青少年的體驗。 New York : GLSEN · at 41.

² *Id.* at 37-40

聯邦和州法律，以及教育政策委員會

關於為變性學生提供支持和便利條件的法律條例尚未確定。Hawai'i 與聯邦法律保持壹致，禁止任何個人歧視，包括基於性別認同和性別表達的歧視。我們會繼續跟進最新的法律發展，並酌情對教育部指南進行修訂。

為解決與性、性別認同和 (或) 性別表達有關的歧視問題，相關的聯邦和州法律包括：

- **《1972 年教育法修正案》第 IX 款**，禁止在接受聯邦財政援助的任何教育計劃或活動中進行基於性別的歧視和騷擾。這包括基於表現形式的歧視，這種表現形式被認為是個人性別的定型特征或者不符合男性和女性定型觀念。
- **《1964 年民權法案》第 IV 款**，禁止在公立學校和學院內進行基於性別的歧視和騷擾。這包括因為不符合傳統性別定型觀念而產生的歧視。

根據第 IX 款和第 IV 款規定，所有學生，包括變性學生和不符合性別定型觀念的學生，都不應受到性別歧視。

- **州法律 (§§368-1, 489-2 和 489-3, Hawai'i 修正法規)**，在公共便利設施、就業、住房和獲得國家財政援助服務方面，個人不能因為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受到歧視。
- **《Hawai'i 行政規定》第 19 章第 8 款**，包括禁止口頭或非口頭表達任何信息，讓他人感覺不舒服、有壓力，受到威脅，或者處於危險之中，其中的原因包括性別認同和性別表達。

此外，Hawai'i 州教育部的使命是讓每個兒童的學業成就、個性和社會情感健康得到發展。本州需要支持所有學生的身份發展。有數項教育委員會條例對這項任務提供支持，包括：

- **條例 E-3，Na Hopena A'o**：「DOE 作為壹個系統共同努力，將更廣泛社區中的每壹個人納入其中，培養相關能力，以增強歸屬感、責任感、卓越感、接納感、整體幸福感和 Hawaii 的自豪感。」
- **條例 101.1，學生行為規範**：「學生應當誠實、舉止端莊，尊重他人、禮貌待人。個人行為不應干涉他人權利。這包括使用適當的語言、行動和著裝。學生不應以任何方式騷擾他人。」

- **條例 101.6，全面的學生支持系統：**「BOE 認識到，在充滿安全、積極、關懷和支持的學習環境下提供有效教學至關重要...DOE 應該提供壹個全面的學生支持制度框架，對實現這壹目標提供支持，通過壹系列服務準確地[...]提供適當的學生支持。」
- **條例 106.5，關注學生：**「Hawaii 公立學校教育計劃的重點應該是每個學生的成長和發展。」
- **條例 305.10，反對雇員對學生進行騷擾、霸凌和歧視：**「DOE 嚴格禁止基於以下原因進行任何形式的騷擾和（或）霸凌：性別認同和表達、社會經濟地位、外貌體態和特征，以及性別取向。」「在 DOE 任何計劃、服務或活動中，不應拒絕學生參加、剝奪其福利，或者進行其他騷擾、霸凌和歧視。」

解決學生隱私權問題的聯邦和州法律及 BOE 條例包括：

- 《家庭教育權利和隱私權法案》(FERPA) 保護學生教育記錄的隱私權。根據 FERPA 規定，學校必須事先獲得書面同意書，之後才能將學生教育記錄信息披露給家長/法定監護人之外的其他人員。
- 《Hawai'i 州行政規則》第 6 章第 8 款監管個人記錄的保密性，包括學生。
- 《Hawai'i 州行政規則》第 34 章第 8 款對學生和家長教育權及隱私權的保護進行監管。
- **BOE 條例 500.21,學生信息和保密記錄：**「教育部（本部門）不得泄露或披露公立學校學生或以往學生的個人相關信息；除非經學生個人、家長或監護人授權，本部門許可，或相關法律指定。」

被指定為「機密」的報告包含個人隱私和個人特性的相關信息，應遵循職業道德標準予以保護和尊重。此類報告不應存入可供普遍查閱的文檔中。[...] 所有公立學校應遵照本部門或法律規定，保存永久學生記錄的個人檔案。」

指南

學校應努力營造壹個重視和尊重所有學生並支持兒童全身心發展的學習環境。以下對可能出現的壹般需求和狀況的相關指南進行說明。

學生性別身份認定

對於學生真正的性別認同，學校應予以接受。學生不需要醫療或心理健康診斷或治療闕值就應該獲得對其性別認同的承認和尊重。

隨時接受社會轉換的變性學生，無論是否正在接受醫療轉換，均可以啟動程序，以便讓學生變更稱謂（首選姓名、首選代詞）和著裝、參加喜歡的活動，以及進入相關設施。

每個學生的狀況各不相同，因此，該程序應該首先召開學生與行政人員、諮詢員會議，以便討論學生申請的支持類型。首次會議時，諮詢員或行政人員還應該設法了解學生家長對學生性別認同的知曉程度。根據個人情況和會議啟動方式，首次會議可能包括也可能不包括學生家長。可能存在這樣的情況：學生尚未與家長談論其變性身份，但仍然請求獲得支持。與小學相比，這種情況在初中和高中更為常見。

學校應提供個性化支持，以優化每個學生的整體融合性，而且必須對這些支持進行記錄。描述協商同意的支持文件應同時獲得學生和學校簽字。我們強烈建議學校使用隨附的《學生性別認同支持計劃》（附文 A）作為相關文件，表明各當事方理解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

制定計劃後，諮詢員或行政人員應跟進相應的學校員工（遵照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告知學生聲稱的性別認同和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隨著學生身份的發展，相應的支持措施可能會發生變化。學生或其家長/監護人可以與諮詢員或學校行政人員召開會議，以變更支持計劃，特別是此類變更對性別隔離設施有關的支持措施產生影響時。諮詢員或行政人員應根據需要與學生及家長（如果參與）壹起對計劃進行重新審閱，以保持適當性。應始終如壹地對變性學生予以支持。

示例壹：壹個看起來似乎是男性的學生經常穿著傳統上認為的女性服裝，例如裙子和裙子。該學生經常使用專門用於男性的設施，從未要求提供其他設施。該學生繼續使用其法定姓名，壹個傳統上的男性姓名。這種情況下，可能不必採取任何措施。該學生似乎屬於性別不確定，可能被認定為變性人，也可能不會。如果該學生受到霸凌或騷擾，諮詢員或其他相應的學校辦公人員應通過支持措施進行幹預，以解決霸凌或騷擾問題。

示例二：壹名學生及其家長要求與校長見面。該學生擁有醫療專業人員提供的性別身份相關文檔。這種情況要簡單得多。同樣，可以通過這次會面或者隨後的會議為該變性學生制定壹項《學生性別認同支持計劃》。之後，諮詢員或行政人員應對相應的學校員工（遵照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進行跟進，告知學生聲稱的性別認同和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

示例三：壹個看起來是女性的學生接近教師，並說出了壹個男性名字，要求使用男性代詞。該教師應同意使用學生首選的姓名和代詞，並告知該學生，學校將根據相關請求，與該學生壹起討論所提供的支持和便利措施。

進入性別隔離設施

如果學生希望增加隱私或者感到不安全，學校應向該學生提供合理的備用便利設施。這包括洗手間和更衣室。

可使用的洗手間

學校可以保留分別為男生和女生提供的衛生間設施。學生應該可以使用與其真正性別身份相符的衛生間。

如果壹個變性學生的支持措施包括使用與其真正性別身份相符的衛生間，學校可能需要為其他學生提供便利設施。這種情況下，如果任何學生（無論變性與否）希望增加隱私或者感到不舒服，學校應盡壹切努力，讓學生合理使用備用衛生間（例如單壹座便器衛生間或者保健辦公室衛生間）。變性學生應該確定使用哪個衛生間。不應強迫變性學生使用備用衛生間。學校可以採取措施在校園內指定壹個單壹座便器的「中性」衛生間。

示例壹：壹名變性男性（女性變男性）學生希望使用校園內的男生衛生間。應該允許其使用男生衛生間，因為這符合其真正性別身份。

示例二：壹名非變性女性學生因為壹名變性女性學生（男性變女性）壹直使用女生衛生間而感覺不舒服。應該允許該非變性女性學生使用備用衛生間。

示例三：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使用女生衛生間感覺不舒服，但不希望使用男生衛生間，因為她在這種環境中沒有安全感。應該允許該學生使用備用衛生間，如上例所示。

示例四：有人看到壹名看起來是男性的學生走進女生衛生間。當學校工作人員問詢時，該學生表明其真正性別認同身份是女性。應該允許該學生使用其認同性別的衛生間。應告知該學生，學校會根據請求與該學生共同商議所提供的支持和便利設施。

可使用的更衣室

學校可以保留分別為男生和女生提供的更衣室設施。學生應該可以使用與其真正性別身份相符的更衣室。

如果壹個變性學生的支持措施包括使用與其真正性別身份相符的更衣室，學校可能需要為該學生或其他學生提供便利設施。如果任何學生（無論變性與否）希望增加私密感（無論根本原因如何），學校應盡壹切努力，讓學生合理使用備用設施，例如：

- (1) 在教練辦公室或同學支持小組附近指定壹個學生儲物櫃；
- (2) 在更衣室的公共空間內使用壹個私人區域；
- (3) 使用附近的壹個私人區域；或者
- (4) 單獨的更衣時間表。

示例壹：壹名變性男性（女性變男性）希望使用校園內的男生更衣室。只要該學生感到安全，應該允許其在男生更衣室內更衣。

示例二：壹名變性男性（女性變男性）在男生更衣室裏更衣感覺不舒服，但不想在女生更衣室更衣，因為他認為自己是男性，覺得在那裏更衣不合適。學校應嘗試使用指南所列的備選設施之壹或其他類似備用設施為該生提供便利。

示例三：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選擇在女生更衣室更衣。壹些非變性女性學生對這種情況感到不舒服。學校應該為這些非變性女性學生提供指南所列的備選設施之壹或其他類似備用設施。

隔夜旅行和住宿（寄宿學校）

學校必須允許變性學生使用符合其真正性別認同身份的住房。學校不能要求變性學生住在單人宿舍，或者只要求變性學生披露個人信息。但是，如果學生願意，學校不得禁止接受學生自願提出的單人住宿要求。

首選名字和代詞

變性學生有權強調與其真正性別認同身份相對應的名字和代詞。

如果學生提出要求，工作人員應按與其真正性別認同身份相對應的名字和代詞稱呼他們。變性學生無需獲得法定姓名或性別變更，也無需更改正式記錄。這並不非不允許無意疏忽或無心之過，但對故意或持續拒絕尊重某學生性別認同身份的行為則應視為歧視。

學校應告知教師和其他學校工作人員該學生在學生花名冊上的首選姓名以及稱呼該學生時使用的首選代詞。當 DOE 學生信息系統 (例如 SIS) 中含有「首選姓名」時，應註明學生的首選姓名。教師和其他學校工作人員應註意確保對變性學生法定姓名 (如果與學生的首選姓名不同) 保密。

示例：壹名學生找到老師並給出壹個女性名字，要求其使用女性代詞稱呼，儘管該學生出生指定性別為男性，且法定名稱也是傳統上的男性姓名。該教師應同意使用學生首選的姓名和代詞，然後協助學生召開壹次諮詢員或行政人員見面會。首次會議時，諮詢員或行政人員還應該設法了解學生家長對學生性別認同的知曉程度。後續會議上應制定壹份《學生性別認同支持計劃》。之後，諮詢員或行政人員應對教師和其他相應的員工進行跟進，告知他們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

記錄、隱私和保密性

目前，學校在標準化考試和正式記錄中需要使用學生的法定姓名和出生指定性別。學校工作人員應註意，變性學生的性別身份和首選姓名可能與官方記錄不符，並應盡可能避免無意中披露學生的法定姓名和出生指定性別，以保護學生隱私。

變性學生的法定身份、變性性別身份和出生指定性別等相關信息應被視為保密信息。向其他學生、家長或其他第三方披露此類信息可能違反隱私法規定，例如 FERPA。不得向他人披露可能揭示變性學生身份狀態的信息，除非應法律要求或者學生授權披露此類信息。如果提供的學生記錄或名錄信息不是法律記錄，或者學校在法律範疇內無需使用學生的法定姓名或性別，學校應使用學生要求的姓名、代詞和性別標記。

示例壹：壹名變性男性 (女性變男性) 具有女性法定姓名和男性首選姓名。上課第壹天，老師將所有學生的姓名放在課桌卡片上。學生向老師解釋，他希望在課桌上使用自己的首選姓名。老師應使用學生的首選姓名制作壹張新卡片。老師應安排召開壹次諮詢員或行政人員見面會，為該生提供進壹步援助。首次會議時，諮詢員或行政人員還應該設法了解學生家長對學生性別認同的知曉程度。後續會議上應制定壹份《學生性別認同支持計劃》。之後，諮詢員或行政人員應對教師和其他相應的員工進行跟進，告知他們協商同意的支持措施。

示例二：分發標準化考試手冊時，老師宣讀考試手冊上印有的每壹名學生的法定姓名，而變性學生已經向老師明確指出其首選姓名和代詞。老師知道該學生使用不同姓名，因此應按其首選姓名稱呼學生，並對學生的法定姓名保密，無論是否已制定《學生性別認同支持計劃》。

非官方記錄示例：班級名單、學生身份證、年鑒、俱樂部花名冊和文件、學生工作和畢業計劃。

體育

學校不應剝奪變性學生參加體育鍛煉的機會。應該允許其根據真正性別認同身份，參加區分性別的娛樂健身課活動和體育活動。

示例壹：壹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希望在 PE 舞會授課中跳女生舞步。學校應允許該學生跳女生舞步。

示例二：體育課足球活動中，老師按班級性別劃分進行比賽。壹名非變性女性希望參加壹支男生球隊。老師應允許該學生參加男生球隊。

競技體育

本部門正在對該問題進行討論。如果存在任何疑問，請聯系第 IX 款專員 Nicole ISA-Iijima，電話：(808) 784-6325 或「lotus notes」。

著裝規範

應允許所有學生穿戴自己選擇的服裝，無論是否符合傳統的性別觀念，只要該服裝不違反學校著裝規範。

著裝規範在性別上應保持中立。學生可根據其性別認同和性別表達著裝。學校工作人員不應針對變性學生和性別不確定學生執行更嚴格的著裝規範。這適用於校內著裝以及學校課內外活動著裝。

示例壹：壹名看起來是男性的學生穿著裙子來到學校。除非此類著裝違反學校的著裝規範，否則不應要求該學生換裝。

示例二：壹名看起來是男性的學生入選啦啦隊，並希望穿女生啦啦隊服。

無論該學生是否跨性別，學校都應該允許其穿著自己選擇的隊服。這並不壹定表示該學生也應該使用女生衛生間或更衣室。性別不確定學生不是變性學生。接下來最好與該學生進行壹次面談，以便更好地了解其性別認同身份。

示例三：學校工作人員看到壹名看起來是女性的學生穿著露出內褲的寬松牛仔褲。因為這可能違反著裝要求，該學生可能會因此承擔後果，無論其性別如何。

示例四：壹名看起來是男性的學生穿著吊帶背心來到學校。學校著裝規範認為男生不應穿背心上學，但女生可以，只要吊帶足夠寬。如果該學生的背心吊帶符合女生著裝要求，則不應認為不合適。這種情況下，應允許該學生穿著吊帶背心，而且學校應修改其著裝規範，使其不帶性別色彩。

其他基於性別的活動

應該允許學生參加任何基於性別的活動，並遵循與其真正性別認同身份相符的任何規則、條例或實踐規範。

示例壹：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學生想競選高中舞會女王。應該允許該學生競選高中舞會女王，而不應該因為其出生指定性別被迫退選。

示例二：學生們在壹個賽前動員會上為所有高三學生組織了壹次課堂表演。這種表現根據各自性別分為不同小組以扮演不同角色。應該允許變性學生參加其認定的性別小組，例如，應允許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參加女生小組，並允許壹名變性男性（女性變男性）參加男生小組。

示例三：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希望參加校園精英合唱組「女子樂團」的試聽演唱。諮詢員/老師應該允許該學生進行試聽演唱，而且對其評判標準不應該比任何其他女生更嚴苛或更寬松。

示例四：壹名變性女性（男性變女性）要求穿著女生顏色的畢業服。學校應該允許該學生穿著女生畢業服。

學校社區

自 2016-2017 學年開始，學校應採取以下措施：

1. 向所有學生（包括家長/監護人）寄發年度通知，告知他們變性學生請求支持的相關權利。該通知還應包括相關語言，指示任何存在隱私問題的學生與學校聯系。該年度通知將（a）告知變性學生及其家庭，他們擁有的權利以及如何啟動此類支持；以及（b）告知非變性學生及其家庭，學校將為變性學生提供此類支持。

該年度通知應在每個學年開始時寄發。如果等待變性學生提出支持請求時才寄發該通知，則會無意中產生識別此類學生身份的效果，可能導致侵犯變性學生的隱私。

有關年度通知的示範語言，請參閱附件 B。

2. 請在手冊中納入以下說明，以告知學校社區：

如果變性學生對自身性別認同（包括姓名、代詞、性別表達、設施使用，或者參與按性別劃分的活動）的相關支持措施存在疑問或疑慮，應告知其諮詢員。

隨著學校開始開發和部署針對變性學生的相關支持，教師、工作人員、學生和家長將存在壹段調整時間。學校應提供諮詢人員和行政人員，以便討論學生可能存在的任何疑慮；並應以學校社區身份開展教育，提高針對這些指南制定原因的認識，同時保護每個變性學生的隱私性和保密性。

如果存在疑問、需要更多信息或者發現存在某些狀況需要額外的個案考量，請聯系「民權合規辦公室」代理主任 Beth Schimmelfennig，或者第 IX 章專員 Nicole ISA-Iijima，電話：（808）784-6325。

資源

男同性戀、女同性戀、異性戀教育網絡（GLSEN）· <http://www.glsen.org>

性別光譜· <https://www.genderspectrum.org>

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

http://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cr/docs/tix_dis.html

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2010年10月26日「至尊敬的同事信函」

<http://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cr/letters/colleague-201010.html>

Hawaii 州教育委員會條例#305.10（FKA 教育委員會條例

#4211）<http://www.hawaiiboe.net/policies/4200series/Pages/4211.aspx>